

谢 瑞



海哥和『狐狸精』

海哥和“狐狸精”

谢 璞



责任编辑：马 牧
封面设计：陈绍泉
插 图：文 岩

海哥和“狐狸精”

谢 璞

甘肃人民出版社出版
(兰州第一新村51号)

甘肃省新华书店发行 武威县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毫米/32 印张8.25 插页2 字数166,000
1985年5月第1版 1985年5月第1次印刷
印数：1—41,150

书号：10096·361 定价：0.98 元

86
I247.5
1879

BK2814

3

内 容 简 介

谢璞同志是在全国较有影响的作家，这是他关于当代农村题材的长篇小说。

青年兽医汤流海和被称为“狐狸精”的兰草香自幼相好，但他们的爱情却受到来自家庭和社会各方面的重重阻挠。其父汤有余为了拴住他的心，先后弄来两个“理想的”女子逼迫他婚娶，都未达目的。这期间，被逼出逃的草香也历尽苦难艰辛……。小说以此为主线，同时展现了几个青年男女的命运、遭遇以及他们的心灵世界，揭露和鞭笞了社会上的丑恶势力，为七十年代中至八十年代初处于变迁改革时期的农村生活的一个缩影。本书题材新颖，故事曲折，而淡雅抒情的散文笔法，又增强了作品深沉感人的艺术力量。

目 次

第一章

- | | |
|--------------------------|-------|
| 题外闲笔 | (1) |
| 痴人突变清明了，惊喜难分 | (4) |
| 坎坷的旅程上，县长最怕的是“狐狸精” | (8) |

第二章

- | | |
|-----------------|--------|
| 痴人的“自白” | (27) |
| 青梅子，象月亮那样 | (31) |
| 为了蒙娜丽莎 | (46) |
| 婚后的雪天 | (64) |

第三章

- | | |
|--------------------------------|---------|
| “绵羊”带来的 | (91) |
| 命运在捉弄你，一时清姿婀娜的仙女，一时
又 | (99) |
| 鱼儿在网下窜动 | (113) |

第四章

- | | |
|------------------|---------|
| 奥秘，在纯洁的灵魂里 | (121) |
| 人去心空的岁月 | (142) |

第五章

- 苦涩的梦 (166)
白立川告老还乡 (184)
丝弦，在颤栗 (198)

第六章

- 泪洗了清莲 (207)
“生活是甜蜜的”，我不怀疑 (219)
花园深处的阳光 (231)

第七章

- 去问问游荡的白云 (242)
跋 (244)

第一章

题外闲笔

澹黑轻和玉露香，
水中仙子素衣裳。
风鬟雾鬓无缠束，
不是人间富贵妆。

——〔明〕李东阳《题水仙花》

水仙花，美如情人的眼睛。水为骨，玉为肌，幽妍、皓素，任何香脂涂抹出的美人，都不能与它媲美。爱水仙花的，好象不止中国这块土地上的人们。百花，是各有迷人之处的。牡丹，姹紫嫣红，雍容华贵；山茶花，如火如荼，流霞溢彩；那满山的杜鹃花呢，则以它的艳丽叫人目眩。……牡丹、山茶、杜鹃等花，都足以使人陶醉、倾倒。

然而，水仙花却是别具其妙的。它是真正的迎春花。每当岁底群芳寂静之时，它则以洁白晕黄的花朵，绿如翡翠的叶丛，亭亭玉立的秀姿，冰清玉洁的神韵和沁人心脾的清香，来慰悦人间。它为人们谱写春天的序曲，生怕寂寞了爱

花的人们。它对生活的要求，仅仅是一掬清水。它有“借水开花自一奇”的天赋，有一尘不染的高洁风度。难怪古往今来有那么多文人雅士，为水仙花写下了那么多的妙词佳诗。

古希腊神话中，也有哀艳动人的水仙花传说。据说，这个传说传得象风一样快，流进许多人的心窝里去了。在心窝里扎了根，发了芽。

“有一个纯真的少女，钟情于一个名叫厄惆的美少年，却得不到他的爱怜，结果兀自忧郁夭折了。复仇女神欧墨尼得斯知道后，替少女抱不平，想要惩罚骄傲的厄惆一番。有一次，当他在溪边临流自鉴时，欧墨尼得斯使他爱上了泉水中自身的影像。厄惆竟然发生了热恋，日夜对着那水中的影子哀叹，相思成病，从此一天天憔悴下去，终于投水而死，变成水仙花。”

听来，美少年厄惆是“恋形”的悲剧人物，他受到复仇女神欧墨尼得斯惩罚，也许是“罪有应得”。这个传说，似乎在告诫人们，不要辜负别人对你的爱，否则，就会吃苦头。但是复仇女神欧墨尼得斯对厄惆的惩罚，似乎还是“刀下留情”的：厄惆死了之后，并不是让鱼类吃掉了，而是让它变成水仙花。也许，复仇女神欧墨尼得斯对待爱情问题，多少还有点考虑“双方自愿”，不能因谢绝你所不爱的人爱你，就该死了让鱼类吞骨吃肉吧。看来，欧墨尼得斯还是一个十恶不赦的复仇女神。要换了别人去做“复仇女神”的话，厄惆决不会变成水仙花的。

欧墨尼得斯有十倍于大鹏鸟翅膀的翼，她纵游宇宙，用不着带“出国护照”，便又飞到中国南方雪峰大山区的桐花

寨来巡视了。复仇女神一定是很漂亮的，莞尔一笑，会叫九霄云里的星斗忘记眨眼睛；会叫急水逆行的艄公忘记危险；奶牛见了她的笑容，也许会奶汁流成河。复仇女神的巨翼下必有两只巨手，一手拿着观察人间恋男恋女心灵的显微镜，一手拿着雪亮的宝剑，腾云驾雾，飞落在万山丛中的桐花寨，又以隐身法把自己隐匿起来。这一来，一切得罪多情女子的男子，或是一切得罪痴心男子的女子，就要遭到应有的苦楚了。

桐花寨，只不过是个一千多口人的寨子，究竟恋人之间有多少得到惩罚的，那只有复仇女神知道。不过，有一个叫汤流海的青年男子，和一个被人看成是“狐狸精”的姑娘，受的苦楚是最深的。如果这是欧墨尼得斯给他俩的惩罚，我们就很难说“公正”或是“不公正”的了。生活中，最好是人们自己的事自己去管，用不着一切“至善至仁的神”来操心。

欧墨尼得斯是公正的，她心上有天平，甚至比黑头“包大人”心上的天平还准确些。包大人斩了陈世美，几乎没有几个人非议。欧墨尼得斯是“复仇女神”，倘若她只喜欢听女人申诉，而不高兴仔细听男人的申诉，又会不会做出对男人的不公正的惩罚呢？我们相信，复仇女神的理智，是不会受外界风霜雨露影响的，她心上的“天平”永远不会有差错。不过，倘若她自己也有点什么烦恼，因七情六欲作怪，又会不会干出些不公平的事情来呢？所以说，欧墨尼得斯还是从那里来再回那里去的好。在汤流海的心目中，厄惆变不了水仙花，水仙花应该是“狐狸精”的化身，“狐狸精”才是一朵动人的水仙花。

痴人突变清明了，惊喜难分

生活象魔术，几乎叫人信以为真。每逢水仙花盛开时，汤流海便有点儿痴态。

有个心慈的父亲，为了拯救汤流海这个年轻人，便恨上了水仙花，曾经下狠心挖绝山寨一切有可能开出水仙花的花种，甚至把石蒜、百合等花种也给挖绝。人与花为仇，未必滑稽。

花可以毁，人不可以毁。为了拯救一个儿子，父亲什么苦不肯吃？什么难事不敢去做？父亲爱护儿子，天经地义。这位父亲是谁呀，是一个正常的人，即使是鸡蛋里挑骨头的能手，也未必能说出他个“坏”字。

他，就是汤有余，当过多年县长的厚道人。十年浩劫中，吃过不少苦，却幸亏没有粉身碎骨；因为不少人豁出来藏他，袒护他，以致大寒一过，他又在春的天地里呼吸了。

汤县长的命运也有点苦，不管他相信不相信宿命论。他一共四个女儿、一个儿子，而这个儿子，偏偏被花中的“邪神”征服。也就是说，汤有余，什么财富也谈不上多余，剩余，只有铅一般沉重的烦恼，是多而有余的。

汤有余为了培养汤流海煞费苦心，好不容易才让他进入农校畜牧专业班，造就成一名兽医。没得多久，相传有一个姿色过人的女子缠上了他的身。慈爱的父亲汤有余，担心过盛的爱情会毁掉儿子的前程，就使出了法子，叫两个年轻人“藕断”且又“丝不连”，并托人把一个相当标致的美人说服，想凑成一对好鸳鸯。谁知事与愿违，从此，汤流海的魂

魄就失散了似的。讲话，语无伦次；行动，乖得出奇。别人说：“太阳出山了，出早工了。”他却说什么：“[¶]露水在草尖子上看飞霞了，男人哪，女人哪，象一窝蜂挤进那皮包骨头的土地上了。”别人请他去阉割公牛，动刀之前，他却流着泪，对公牛说一些连鬼听了都会发笑的痴话：“可怜的，你什么权都没有，唯一的爱的欲望，也被主人看作大逆不道。从今以后，你会沉默得象块岩石。春天来了，你无动于衷；情人从你面前姗姗走过，你则只顾冷漠地吃草，懒得抬起你的头颅；即使你的情人落进魔鬼的怀里，你也不会想到以威严的犄角去对付魔鬼。你本性并不希望这样，是我这刽子手遵照主人的旨意，昧着良心下的毒手。我是谁，你认识吗？会走，会吃，会做奴隶，会违心地照主人的意志不折不扣地办事，我好似没有心肝，我胸框里只嵌着一颗坚硬的石头。用不着你饶恕我，反正我在这人世上，是一个混饭吃的兽医，能给飞禽走兽驱走瘟神，也能够带来痛苦。敌视我吧，爱哭爱叫你就哭叫吧。可是，为了我的安全和方便，我不得不粗绳拴紧你的四条腿，并喝令几个大汉用粗硬的竹杠压住你的腿和已经无法骄傲的头颅……”

一旁协作出力的大汉们，周围看热闹的男女们，尤其是乱窜乱钻的娃娃们，没一个不笑疼了肚子。纷纷说：

“仙话！汤兽医成仙了！”

“汤兽医，怕是神经要修理了？！”

“哈哈……乱弹琴，盘古开天地以来没见过这样的怪郎中。”

汤流海是有点怪，一有空就看各式各样的书、画和千姿百态的水仙花；尤其喜欢观赏各处天然的水仙花。往往看着看

着，便长吁短叹老半天。有时候，还吟起诗来；有时候又对花和鸟儿说起话来。每年立春前后几天，是水仙花盛开期，同时，也是汤流海情绪最纷乱的日子。他父亲怕他在水仙花盛开的日子真的疯了，也就只好把水仙花铲除，连根铲除。不仅他父亲，凡属同情他的人，都会悄悄地干起这种仇视水仙花的事情来。

可惜啊，天下水仙花过于繁多，总是铲除不尽，西边尽了，东边又滋生。奇怪的是，一九八二年水仙花盛开的日子，汤流海没有再动心，看不出一丁点儿疯、痴、呆的迹象，只顾在他的房子里干正常人的事，一边修理歪了脚的一条木凳，一边在同几个好学的年轻朋友纵谈中华五千年历史。从“北京猿人”谈到“家天下”，从“盘古迁殷”谈到“商鞅变法”。末了，又特别说起南北朝时期有一个叫范缜的，是杰出的无神论者，他写过一篇文章叫《神灭论》。

“范缜，字子真，少年时代读书发奋，性直爽，每当评论政事，总是敢发表自己的见解。成年之后，对当时社会上佛教盛行、迷信成风的状况十分不满。公元四八九年，南齐武帝时担任宰相的肖子良，召集一次佛学讨论会，找了许多高僧来讲经论法。他们把‘盛称无佛’、‘不信因果’的范缜也邀去，实际上是围攻他。……肖子良问：‘你不信因果，为什么世界上会有富贵与贫贱之分呢？’范缜说：‘人生在世，就好象一棵树上的花。一阵风刮来，有些花落在茵席上，就如你生在皇家；有些花落在粪坑里，就如我出身寒微。虽然贵贱不同，但都是偶然碰上的，哪里有什么因果报应呢？’……肖子良派人对范缜说：‘如果肯放弃无神论观点，不愁当不上中书郎。’范缜听了，轻蔑地一笑说：‘如果

我是卖论取官那样的人，恐怕早就做到尚书令了，何止一个中书郎？！’……范缜指出‘形神一体’，形体是实在的本质，精神不能离开人的形体独立存在。‘神之于质，犹利于刃’。……”

想想看，神经上错乱的人，他能说出这种话来吗？叫人吃惊。最为吃惊的不是别人，而是隔窗窥听的汤有余。他又惊又喜，心里翻腾着，好象暴涨了一江桃花水。

“痴人变清明了，惊喜难分！这一百八十度的大转弯，即使我心上有七十九个窍，也难找到原因。我盼他变清明盼了好几个年头了，望穿了山，他不变；眼前，他突然变清明了，我倒又惊又喜到难以相信自己的眼睛和耳朵了。冰冻三尺，不是一下子可以化掉的，为什么我见不到日头出山，它却溶化了呢？他，究竟吃过些什么样的灵丹妙药？这难道是天地间的菩萨在保佑吗？可惜，我早不相信鬼与神灵了。也许，人痴到一定程度，自然会聪明起来的吧？也许，酸果也可以变甜的？人多吃些苦头，多受些教训，会一下子变得聪明起来？……谢天谢地，管他什么原因，反正流海里里外外象个人了，等于失去的儿子猝然间又回到身边来了。我该喝个醉！……”

什么好菜也不用，汤有余自己从门后酒坛里舀出一碗酒来，象水牛吸水一样，脖子一仰，全部进了胃囊。好酒！几分钟不到，人就有点飘飘然，醺醺然了。

“娘的，再来两碗！”

他一连三大碗喝下去，便晕晕忽忽有成仙成佛的感觉，身子有点失去平衡，窗格子突然变了形，好象是一群喜鹊在那里聚会，喳喳叫着，向他这个可怜的人道喜。一眨眼，它

又象一丛怒放的野蔷薇，有说不尽的美丽。他摇摇晃晃，兴奋得直想猝然飞起，象一只小鸟那样快活地啁啾……。

物极必反。人的愁苦多了，也有否极泰来的快活时候。人在倒霉的日子里，也可以酿造好运气的……

坎坷的旅程上，县长最 怕的是“狐狸精”

汤有余年过半百，走过了颇为坎坷的路程。他的命运，也是够叫人同情的。

他打过不少胜仗，也吃过不少败仗。他是敢做敢为的人，但却最怕“狐狸精”。在一个被称作“狐狸精”的女子面前，他只好吃败仗。

其实，汤有余并不狠毒。在很长一段时间，他从心眼里怜惜“狐狸精”，希望她活在人间，只不过叫她远走高飞，再不要回到桐花寨来。若不然，他汤家大小就不得安宁。他怕他的儿子汤流海又要“发疯”，又会说出人和鬼都听不懂的痴话来，又要闹着同他的第二个妻子离婚。“父愿子成龙”这话没错，汤有余何尝不是如此？光拿儿子的命名来看，就说明了他的慈善心肠。自己有了“余”，就让它传给儿子，一丁点儿也不留，就象河里的水全部“流”进“海”里去。这个名字，是他给儿子“洗三朝”时起的。他为此而非常得意。不料，“洗三朝”那天，有个讲话不顾轻重的朋友，却说了句不好听的话：

“流海——刘海，这名字招好运，长大了会走桃花运，

迟早有个‘狐狸精’来缠身。”

霎时，汤有余气得脸都灰白了。那位朋友怕他弄不明白，又补充说：

“你没看过宝庆花鼓戏《刘海砍樵》吗？一个叫刘海的樵夫，上山砍樵，碰上个‘狐狸精’，那精怪原是个如花似月的女子——胡秀英。一分一文不花费，便讨了个观音菩萨一样心肠和才貌的好姑娘。刘海是个走桃花运的后生子，你家汤流海，长大了也必有好运气。我问你信不信？”

喜欢图吉利的汤有余，心卜卜乱跳。他最怕的事，是好好一个男子汉终有一天会让“狐狸精”缠住身子。可是，

“三朝”一过，名字传开了，他也没法给儿子换个新名字了。他安慰自己说：“‘流海’与‘刘海’写法不一样，坏不了事。我只要从小注意教他提防，长大也就上不了‘狐狸精’的当！”

汤有余曾经带小流海打过猎。一次，打中了一个狐狸，剥皮时，有心的父亲便对儿子讲话了，说“狐狸精”不仅偷鸡咬鸭，还专门勾伢子们的魂。人一失了魂，就跟朽木头差不多了。还特别提醒说：“‘狐狸精’是女人变的。”

小流海问：“什么叫女人？”

汤有余胡诌说：“留长头发的，叫女人。会生小人的，叫女人。”

小流海又问：“妈妈也是狐狸精吗？”

汤有余摇摇头。

小流海不服，反问：“妈妈不也有长头发吗？妈妈不也会生小人吗？”

汤有余不能自圆其说了，又搪塞胡扯道：“‘狐狸精’

是漂亮女人变的，妈妈不漂亮，不是‘狐狸精’，是外婆生的。”

爱一问到底的小流海，又继续问：“爹，你听谁说漂亮女人是‘狐狸精’变的？”

汤有余支支吾吾地回答：“你老奶奶从她老奶奶那里听来的。”

从此以后，小流海和他的伙伴们，一见漂亮的女人出现在寨子里，就恶作剧地吆喝着唱这么支歌谣：

钉，钉，钉，
来了个“狐狸精”。
头发长又长，
眼睛笑盈盈。
钉呀钉，勾人的魂，
生个小人七、八斤。
狐狸怪，狐狸精，
远走高飞莫靠近！

很多姑娘听了免不了生气。但也有些姑娘不但不生气，反而高高兴兴地撒糖果给他们吃。一次，小流海好奇地问一个不大爱生气的表姐姐：

“好姐姐，你不怕人叫你‘狐狸精’？”

表姐搂着他，亲一亲脸说：

“我长得不漂亮，到别的地方去，没人喊我作‘狐狸精’，多亏你们看得上，抬举了我。等我勾了谁的魂，添上个七、八斤的小娃娃了，还得好好谢谢你们哩。”

打这以后，汤流海对“狐狸精”有了新的认识，晓得只

有漂亮的姑娘才有资格叫“狐狸精”，便和小伙伴们在朦胧中瞎嚷：“长大了，我也要讨个‘狐狸精’。”甚至彼此吵嘴中出现了这样的对话：

“我妈是‘狐狸精’。”

“我妈也是‘狐狸精’。”

“你妈不配是‘狐狸精’！”

“你妈才不配哩！”

“我打你，揪你，你说！”

“好好，我说你妈妈是‘狐狸精’。”

“对了，这才够朋友哩。”……

小流海稍大一点了，见寨子里谁家讨了新娘子回来，就喜欢去看，回来后就说：

“我看到了，真是个‘狐狸精’。”

有时候，他也当着新郎公的面说傻气话：

“嗨呀，你真倒霉，讨这么个人，她不会添七、八斤重的小人的。”

新郎公感到突然，拧起眉毛问：

“你怎么知道？”

小流海的回答很干脆：

“她不漂亮，不是‘狐狸精’，不会勾你的魂，生不出个小人来的。”

旁边的成年人听了很难为情，慌忙把小流海当小猴子一样哄过去，再用半礼貌的态度把他这个不会说奉承话的孩子撵走。

谁知，成年的汤流海，到底还是让一个“狐狸精”缠上了。那是千里难挑一、二的漂亮姑娘，她的真名字叫兰草。